

佛寺遺址出土文物的幾個問題

北京大學考古系
齊東方

陝西扶風法門寺唐代地宮出土物品極為豐富，有一件紋樣精美，通體鎏金的銀盆，是目前所知唐代最大的銀器皿之一，引人注意的是主題紋樣為鴛鴦嬉戲，這一象征男歡女愛、世俗氣息濃鬱的題材，既不可能是做佛事的法器，也不可能為僧侶的生活用物（圖6.1）。還出土一批產于伊朗高原的玻璃，當然也不可能為伊斯蘭教信奉者贈給唐代佛寺的禮品。

佛寺為什麼會珍藏著與自身教義背道而馳的物品呢？原因其其實很簡單的，因為寺院是斂財之所，它擁有土地，經營工商業，開當鋪，放高利貸，甚至侵占民田，擴充莊園。故在睿宗時，有“十分天下之財而佛有七八”之說¹。唐武宗滅佛前，見於記錄的大寺4600所，蘭若40000所，可見其財富在社會經濟中的作用。作為意識形態領域聖地的佛寺還具有威懾力，很少受到盜竊和破壞，即便遇到戰亂和政治性毀佛，教徒們也想方設法保護寺院財物，塔上的“天宮”和塔下的“地宮”中秘密保藏的遺物經常令人大開眼界，這些文物包括了財物、用物、膜拜物，無論哪一類都遠遠超出佛教本身研究的意義，其中財物類與佛教自身關係最小，可借此討論的問題卻更多。佛教主張“少欲知足”的同時，膜拜對象和儀式活動“莊嚴具足”，而作為寺院財物又十分奢華，這些矛盾並不違背佛教的基本的教義，卻涉及了寺院物品

與世俗供養的問題，而那些出人意外的發現，則反映了更為深刻的社會曆史。

遺物特色、定名和生產機構

佛寺財產來源複雜，有官府供給，經營產業所得，接受施舍等，物品來自四面八方。虔誠的信徒奉獻的財寶，寺院用來進行法事活動的物品，由於要供奉佛祖，通常精心製造，長期流傳。如果把這些物品當作手工業產品來看待，便是一批極為珍貴的標本。任何一個時代的手工業狀況應該從兩個方面來考慮，一能通過寺院遺物得到新的認識。

日本東大寺和中國法門寺最引人注意。隋唐時期日本派遣的大量政府使節、留學生、僧人來中國，獲得了許多物品，帶回日本後許多歸皇室收藏。八世紀中葉日本聖武天皇死，天平勝寶八年（公元756年）後陸續歸屬東大寺²。幾萬件物品中有袈裟、書籍、樂器、武器、鏡、屏風、花氈、藥物和各類器具等，許多是來自隋唐的物品。法門寺是唐代重要的佛寺，皇帝常常親自迎送供奉佛骨，每次活動皇室、貴族和信徒們都施舍大量財物，最後珍藏在寺院之中³。塔基地宮保存器物幾萬件，包括金銀、玻璃、織物、寶石、錢幣、銅鐵、漆木、石器、書籍等。

東大寺正倉院藏品入藏時有《天平勝寶八歲（756年）六月二十一日獻物帳》等，法門寺也出土鹹通十五年（874年）鐫刻的《監送真身使隨真身供養道具及恩賜金銀衣物賬》碑，原始記錄表明兩寺擁有的文物分別

代表唐代前期和後期，物品種類十分豐富，展示了唐代手工業發展的軌迹。由於物品多來自皇室和貴族饋贈，屬於當時生產制作的最高水平。更為重要的是《獻物帳》、《衣物帳》詳載了物品的奉獻理由，物品的來源，物品的名稱、數量、尺寸、質地、形狀和特征等。其中所記的工藝技術名稱、裝飾方法，由於有實物直接對照，可以搞清許多手工業產品特征。

《獻物帳》記載東大寺正倉院各類器物六百多件，提到了如“銀平脫合子，各納棋子”、“銀平文琴”、“金銅鋗裝唐大刀”、“銀裝鋗作大刀，銀鏤龍星形，銀作山形葛形獸形平文”、“金銅裝唐大刀，金作山形葛形裁文，但鞘尾及約以金柒”、“銅金柒作大刀，銀目但以金塗扼”、“金柒銀銅作大刀，金鏤作日月星雲形符”等。這些誇澀難懂的工藝技術名詞，參照實物可一目了然。

“平脫”和“平文”是鑲嵌工藝的一種，與漆結合，可出現在木、銅、瓷等各種材質的器物上。凡稱“平脫”和“平文”者，一般不離開金或銀，是將金銀捶打成很薄的金銀箔片，修剪成各種需要的花紋圖形，用漆粘合在器物上，打磨光滑，露出金銀箔的圖案，有時再鑿刻紋樣。《安祿山事迹》載玄宗賜祿山的器物中的大量平脫物品⁴，由於有東大寺正倉院的實物存在便可以理解其樣式了。金銀平脫需要的金銀很少，成品又與金銀器相似，藝術效果更為豪華，是當時極為珍貴的工藝品。

“金銅”為銅鎏金，“金柒”與鎏金工藝相同，施用的範圍更廣。鎏金在戰國西漢時期已經十分成熟，大量運用在銅器上，漢代稱為塗金、黃塗⁵。漢代以後“塗金”繼續流

行，而且不光是指金屬器物，建築上用金粉塗抹裝飾也包括其中⁶。這種技術的具體工藝過程的記錄，出現在明代《物理小識》中：“鍍金法，以汞合金塗銀器上，成白色入火，則汞去而金存，數次即黃”⁷。是將純金和汞按一定比例混合合成為金汞，塗抹在器物上，然後在火上烘烤，汞遇熱蒸發，金留存於器表。鎏金工藝在唐代也叫“金塗”，或稱“鍍金”、“金鍍”。法門寺《衣物賬》記載了“金塗鎖子”、“銀金塗 花菩薩”等金銀器物的名稱，出土事物表明即為鎏金銀器（圖 6.2）。《安祿山事迹》載唐玄宗賜 安祿山“金鍍銀蓋碗”，“金鍍銀盒子”等也應如此。唐代鎏金銀器工藝上的最大特點 是金層極薄，而且緊密，看不出是刻意裝飾。通體鎏金看上去和金器相同。至於局部鎏金，即只在花紋部分鎏金的產品，藝術效果黃、白對照鮮明，叫做“金花銀器”。《舊唐書 文宗本紀》載：太和二年“應諸道進奉內庫，四節及降誕進奉金花銀器，並纂組文纈雜物，並折充鋌銀及綾絹”⁸。《安祿山事迹》載 玄宗賜 安祿山“金花大銀盆二”。法門寺《衣物帳》中稱為“銀金花合”、“銀金花盆”等，有實物對照。

荀子《勸學篇》中有“鍛而不捨，金石可鏤”的名句，鍛鏤是用刀雕刻。“金鏤”是指在金器上鑿刻，唐代又常稱“ ”、鏤連用，賀知章《答朝士》詩有“ 鏤銀盤盛蛤蜊”之句⁹。法門寺出土的四天王紋方形銀盒、六臂觀音紋方形金盒，在《衣物賬》中分別叫作“銀金花作函”和“真金花函”（圖 6.3）。

工藝技術名稱和特點之外，一些器物自身的名稱也可通過兩寺的文物搞清。通常情況下，考古學器物的定名採用以現代器物類比和參照文獻記載來進行，許多並非準確，寺院出土文物有時

使之豁然明朗。器物的準確定名直接涉及的是器物的用途，反映了人們的生活方式、社會時尚，甚至禮儀制度。

《舊唐書·李大亮傳》載，因他政績突出受到皇帝的賞賜：“賜卿胡瓶一枚，雖無千鎰之重”，是朕自用之物”。《通鑑釋文辯誤》卷五：“唐太宗賜李大亮胡瓶。瓶，蓋酒器也，非汲水器也。今北人酌酒以相勸酬者，亦曰胡瓶，未識其規制與太宗之胡瓶合乎否也”。雖然進行了考證，卻沒說清楚胡瓶究竟是什麼樣式。唐代文獻提到胡瓶甚多，人們把考古發現的陶俑塑像中胡人手中所執的瓶或駱駝上懸挂這種帶把、有流的瓶與之對應，但畢竟不是最直接的證明。東大寺《獻物賬》有“漆胡瓶一口”¹⁰，與收藏的一件銀平脫漆瓶相吻合，明確了“胡瓶”的形狀及其定名。

唐代文獻中還經常見“香囊”二字，一般理解為絲織品製作的香袋或香包。以往考古發現一種金屬製作的十分別致的圓形器物，被命名為“熏球”。這種器物分三層，帶鏈鈎。外層為兩個半圓用子母扣合為一體，其內又設兩層雙軸相聯的同心圓機環，大的機環與外球壁相聯，小的機環安香盂。使用時，隨著最內一層半圓形盂的重力和活動機環的作用，無論外層球體如何轉動，最裏面的香盂總保持平衡狀態。這種“熏球”法門寺地宮中又出土兩件（圖6.4），《衣物賬》在記述銀器時明確提到“香囊兩枚”，與出土器物正合，可知這種圓形的熏香器物的名字應是“香囊”¹¹。

法門寺還出土一件喇叭形底座，上部是碗形器身的器物，依照形制曾被稱作“素面銀燈”。但上部圜底碗的邊緣置有四棱攢尖鈕比較特別，用手提開可與器身分離。《衣物賬》上明確記有“香爐並碗子”，與該器正合，可知當時是作為香爐來使用。法門寺出土的“香寶子”、“風爐”等，也是通過《衣物賬》與實際出土遺物對照後明確的。

更為難得的是佛寺出土文物還揭示出了唐代金銀器製作的工作坊情況。中晚唐時少府監中尚署直接管轄有“金銀作坊院”的作用減退，大明宮內建有文思院¹²，其職責沒有直接記錄，從宋代文思院“掌造金銀、犀玉工巧之物”¹³來推測，唐代文思院也應有此職責。法門寺出土的多件金銀器上出現了“文思院造”的文字，如銀茶碾上刻“鹹通十年文思院造銀金花茶碾子一枚，共重廿九兩，匠臣邵元審，作官李師存，判官高品吳弘慤，使臣能順”。圓底金碗刻“文思院准鹹通十四年三月廿三日敕令造迎真身金鉢盂一枚，重一十四兩三錢，打造小都知臣劉維釗，判官賜紫金魚袋臣王全護，副使小供奉官臣虔詣，使左監門衛將軍弘慤”。銀鹽台、銀茶羅、銀五足爐、銀如意、銀手爐、銀錫杖也有類似文字¹⁴。“高品”是指宦官，可知文思院是直接隸屬皇室宮廷的工作坊，由宦官負責。

這些文字還透露出文思院的生產過程和管理體制。文思院製作的每件器物經過複雜的手續，參與製作的人員職位有別，責任分明。直接製作器物的是工匠，如銀茶碾子、銀茶羅子是由“匠臣邵元審”製作，銀香爐由“匠臣陳景夫”製作，印如意由“打造作官趙智宗”製作，素面平底金碗由“打造小都知臣劉維釗”製作，銀錫杖由打造匠臣安淑鄖”製作。人名前面所冠的“匠臣”、“打造匠臣”、“打造小都知臣”等不同稱謂，又表現出製造器物工匠身分和技術等級的不同。最低一級的是匠、打造匠，稍高一些的作官、打造作官、打造小都知，都屬於器物的直接製作者，即工匠階層。第二個等級是監造番頭、判官、判官高品、判官賜紫金魚袋等，是檢驗產品質量的監督者。再高的等級就是副使、副使小供奉官、使、使左監門衛將軍，為更高一層的監督官。產品最終完成後，參與者的人名按其不同身份由低向高排列刻在器物上，表明了文思院內部生產運作、逐級檢驗的程

式，和為保證產品質量，在生產製作中有完善、嚴明的生產組織系統。

法門寺出土的“文思院造”金銀器，製作時間不同，銘中表現出奉職于文思院的人員的升遷情況。如鹹通十年造五足銀爐的“匠臣陳景夫”，到鹹通十三年時成為“打造小都知臣陳景夫”。鹹通九年製作銀鹽台時身為普通“判官”的吳弘毅，到鹹通十年製作銀茶碾子、銀茶羅子、五足銀爐時稱“判官高品”，而到了鹹通十三年製作銀如意、銀手爐時，吳弘毅已經升為“（文思）使”，鹹通十四年製作素面平底金碗、銀錫杖時又為“使左監門衛將軍”。吳弘毅是長期在文思院奉職並不斷得到升遷的重要人物。

外來文化的轉播

佛寺遺址發掘收穫常常出人意料，其中與佛教無關的物品在經過考驗後會變得更有趣味，而反映當時異域文化交流情況的物品最引人入勝。佛教及其寺院本身就是外來文化的產物，傳入後儘管很快中國化，但在思想、教義上仍體現外來思想，佛寺建築、設施和用品絕大多數是按宗教需要修建和製造的。由於通常以為宗教物品的特殊性，混雜在其中的外來物品往往被研究者忽視了。

河北定州東北角華塔塔基出土的北魏石函¹⁵，內裝 41 枚薩珊銀幣，其中有 4 枚為伊斯提澤德二世（438 —— 457 年）時製造，37 枚為卑路斯（457 年 —— 483 年）時製造。文獻記錄北魏孝文帝太和五年之前與薩珊至少有五次官方往來，即伊斯提澤德二世在太安元年（455 年）、卑路斯在和平二年（461 年）、天安元年（466 年）、皇興二年（468 年）、承明元年

（476年）分別遣使到北魏¹⁶，定州的薩珊銀幣正好證明瞭伊斯提澤德二世和卑路斯時期往來的密切。出土銀幣的石函上的銘文記述了造塔的緣起：“太和五年（481年）……二月，輿架東巡狩，次於中山，禦新城宮，北幸唐陂，……帝後爰發德音，……造此五級佛圖”。石函蓋銘亦稱孝文帝與文明太后“路逕（定）州市臨通達”，建五級佛圖“於州東之門”。《魏書·孝文本紀》也記載了此事：“太和五年春正月己卯，車駕南巡，丁亥至中山；……二月癸卯，還中山，己酉，講武于唐水之陽”。塔基中還出土了“軍司馬印”、“魏昌令印”，可能是平城宮所藏，由帝、後建寺時施捨。

有一枚伊斯提澤德二世的銀幣特殊，在正面聯珠紋圓框外的邊緣上右邊有一個“S”形符號，下邊有一行後列印上去的厭噠文銘文，應是薩珊銀幣允許在厭噠流通的一種類型¹⁷。當時厭噠正處於勢力強盛階段，曾于太安二年（456年）十一月遣使到北魏朝獻，因而這枚銀幣極可能是由厭噠人帶來的。

陝西耀縣隋神德寺舍利塔基發現仁壽四年（604年）銘石函，石函內裝薩珊銀幣3枚，一枚是卑路斯（457年—483年），1枚是卡瓦德一世（488年—532年），1枚是庫思老一世（531年—579年）。銀幣可以長期使用或作為珍寶收藏，隋代仍發現卑路斯和卡瓦德一世的貨幣並不奇怪，不過庫思老一世（531年—579年）製造的貨幣在隋代發現，則表明與薩珊王朝交往的持續。

陝西長安縣至相寺殘舍利塔發現白瓷鉢¹⁸，內有大小套裝的兩個銀盒一個金盒，大銀盒內裝7枚薩珊銀幣，有6枚是庫思老二世（590年—628年），1枚為布綸女皇時期的銀幣（630年—631年）。庫思老二世即隋書中的庫薩和，布綸女皇銀幣在世界也少見。

定州在五世紀就有薩珊銀幣出現，與定州在當時的重要地位有關，其後出土地點也發生了轉移。雖然這裏只是談寺院出土的外國貨幣，墓葬出土的情況也大致相同。薩珊銀幣反映的主要不是經濟問題，它們除了在西北地區曾經可以流通，政府頒發的貨幣仍是主要的，關中、中原等內不使用薩珊銀幣。薩珊銀幣等外國貨幣主要是進獻的寶物，被轉手收藏在寺院之中。

河北定縣靜志寺塔基地宮出土金、銀、玉、石、瓷器、琉璃、漆木、鐵器 700 餘件，另有錢幣 27000 多枚¹⁹。這些物品在放置時經過精心安排，嚴格封閉，器物大都完整。許多佛寺具有長期延續性，歷代修葺，長久不衰，所藏文物經常包括了各個時代，靜志寺表現的尤為突出。塔基內出土幾件碑刻，記錄了器物分別是不同時期放入。地宮中玻璃器 20 件，17 件作了 X 營光成分分析，有些成分為鈉鈣玻璃，並含有一定量的鉀，應是伊斯蘭玻璃²⁰。

出土大小直桶玻璃杯各一件，小的淺色無紋，大的藍色帶單豎線磨紋。藍色侈口玻璃壺 1 件。唐大中十二年《唐定州靜志寺重葬真身記》記載，大中二年（848 年）發舊塔基時獲得“銀塔內有琉璃玻璃瓶二，小白大碧，兩瓶相盛，水色凝結……”。 “小白大碧”的琉璃瓶可與大小直桶杯相合。該碑末又雲：“其塔中小石塔者，本天佑寺隋塔，有舍利兩粒，貯瓶四重，琉璃、金、銀、漆，安在小塔頂舊函中”。由於隋至唐大中二年（848 年）地宮沒有開啓，這兩件玻璃器應是隋代放入的器物。兩件直桶杯在中國少見，而在伊朗高原遺址中經常發現，應是西亞玻璃製品。

另一個太平興國二年鐫刻的《重建靜志寺真身舍利塔銘》記：“開寶九年（976 年）歲次丙子三月中旬，申上欲開塔基，重取捨利，尋蒙（祈廷訓）太尉俞允，即日於塔身內取得銀棺子一所……又於地宮內石函中得銀塔子一、琉璃瓶子一”。應

指地宮中出土玻璃直頸瓶在日本奈良唐招提寺收藏有相似的器物，經研究是伊朗高原的伊斯蘭玻璃，從中國轉手輸入到日本。

刻花細頸瓶是 10 世紀伊斯蘭玻璃中常見之物。靜志寺地宮為 977 年封閉，玻璃直頸瓶和刻花細頸瓶應是唐末或宋代輸入的伊斯蘭玻璃及其它質地的器皿中沒有，相反在伊朗九、十世紀的遺址經常發現，因此該瓶也應是伊斯蘭玻璃製品。

除了可以基本肯定的外來玻璃，一件玻璃瓶和一件玻璃鉢可比定為北魏放入的物品。兩件器物保存完好，與北魏瓷瓶、瓷鉢造型基本一致，是中國自產的玻璃器皿。還有一件天藍色半透明敞口瓶，造型在隋代陶瓷器中常見，卻少見於西方國家和地區。根據塔基內出土鎏金銅函上所刻：“大隋仁壽三年（西元 603 年）五月廿九日，靜志寺與四部衆修理廢塔，掘得石函，奉舍利有四，函銘雲大代興安二年（西元 453 年）十一月五日，即建大塔。更做真金寶碗，琉璃瓶等，上下累疊，表裏七重，至大業二年（西元 606 年）十月八日內於塔內”，知此瓶應是隋代放入。

其餘器物中有一件敞口玻璃碗，八件葫蘆瓶。玻璃碗是六瓣花式口沿，葫蘆瓶在定縣另外一座淨衆院舍利塔基中出土達 31 件，江蘇連雲港市海清寺、河南鄧州市福勝寺塔基和甘肅靈台縣舍利石函內都有發現。這兩種器物在外國極為罕見，敞口玻璃碗和部分葫蘆瓶，經 X 燐光分析屬鉛玻璃，應是北宋時期中國自製產品。此外還有一些玻璃珠，徑 1.3 — 1.82 、長 1.4 — 2.15 釐米。形狀為圓形、橢圓形，似葡萄粒，壁很薄，中空。顏色以棕色為多，白色和綠色的較少，半透明，與戰國至東漢時期的“蜻蜓眼”式玻璃珠完全不同。經同位素 X 射線熒光分析，成分中矽和鉛的含量偏高，鈣、鉀的含量較低。其巧妙地利用玻璃質透明、光亮和色彩富於變化的特點，串在一起如同形象逼真的葡萄。

靜志寺出土玻璃提供出一個粗略的線索：北魏中國製造的玻璃，形制不太規整，採用無模吹制的方法製成，玻璃體內氣泡較多，製作較為粗糙，技術尚不成熟，反映了中國早期吹制玻璃的特徵和製造技術的水平。天藍色半透明敞口瓶
X 螢光分析是鈉鈣玻璃，但含一定的鉛和銅，可能是隋代吸收外來技術在中國自製。參照陝西耀縣隋仁壽四年（西元 604 年）神德寺舍利塔基石函中出土的國產綠色帶蓋的玻璃瓶，說明隋代是中國玻璃的重要發展時期²¹。其後以外國玻璃為主，兩件直筒
瓶、刻花細頸瓶、大腹瓶來自西亞的可能性最大。宋以後的玻璃器主要是國產的。國產與外來玻璃同在一個佛寺遺址出土，恰巧說明外來玻璃湧入，促進了中國玻璃的生產製造的情況。西晉以前人們對西方玻璃器表現出驚奇²²，北魏時期情況略有改變。

《北史·大月氏傳》中記載魏武帝時有月氏人來到京師，採礦製作琉璃，而且“自此國中琉璃遂賤，人不復珍之”。所謂“琉璃”就是指玻璃，因為如果指釉陶，是自漢以來的普及之物，無所謂珍貴，故《北史》中特書一筆的琉璃，非玻璃莫屬。從這條記載可以進一步推測，塔基中的北魏玻璃瓶和玻璃鉢或許是借於西方藝匠的幫助下製造而成的。還有一段令人感興趣的文獻記述：“（何）稠博覽古圖，多識舊物。……時中國久絕琉璃多識舊物。……時中國久絕玻璃作，匠人無敢措意，稠以綠瓷為之，與真不異”²³。這裏的玻璃是用綠瓷來製作的，說明隋代仍在探索玻璃製作，試圖恢復玻璃製作的何稠是粟特人，可以大致推斷，北魏曾在輸入器物和外來移民的推動下，製作出具有中國特色的玻璃，其後可能有短暫的失傳。隋代也是通過中亞移民，進行了不斷探索創新。出土文物大致與，文獻記錄的這一線索相合。

西安市東郊大興城興寧坊清禪寺開皇九年（西元 589 年）舍利墓出土玻璃瓶和各種小件玻璃珠飾等 20 多件，帶凸起圓紋

的玻璃瓶是薩珊玻璃器（圖 6.5）²⁴。臨潼縣慶山寺出土玻璃瓶 3 件，玻璃果共 6 件²⁵。其中一件瓶口外侈，束頸較高，圓球式腹，小瓶底的玻璃瓶，器肩有一周凸起的紋，腹外壁粘貼不規則的凸起網紋。紋樣採用粘貼玻璃條技術，是明顯的外來玻璃經常採用的手法。慶山寺的年代在 8 世紀中葉，此時羅馬玻璃衰落，薩珊玻璃興盛，似乎應是西亞輸入的薩珊玻璃。

外來玻璃最重要的發現在法門寺唐代地宮中，共出土了 20 保存完好的玻璃器²⁶，除茶託是中國傳統器皿的樣式，其餘大都是伊斯蘭玻璃器²⁷。《衣物帳》提到“琉璃鉢子一枚，琉璃茶碗柘子一副，琉璃疊子十一枚”²⁸。出土物中有十枚、八葉花、水波紋、“濫楓葉翁紋”刻紋藍玻璃盤，無疑是“琉璃疊子十一枚”中所指的器物。刻紋玻璃有的花紋部分還描金，是伊斯蘭玻璃工藝特點。還有一件釉彩玻璃盤，即《衣物帳》中所稱“琉璃鉢子”，盤的內壁施滿不透明的黃色底色，沿口沿處繪十二黑色半圓弧紋，腹壁下部繪兩周黑色弦紋，底部繪黑色石榴紋。釉料彩繪是伊斯蘭玻璃裝飾工藝的一種，而且比較罕見。另有一件貼花盤口玻璃瓶，採用熱加工技術粘貼裝飾，此瓶的造型特徵又與薩珊時期的銀瓶相同，應是一件薩珊玻璃。伊斯蘭玻璃在世界工藝史上有獨特的地位，九世紀時形成自己獨特的風格，紋樣以幾何刻紋為最多見，也有彩釉作品，原料成分屬於鈉鈣玻璃，含有較多的鉀，多採用無模自由吹制成型。這些玻璃器皿，應是皇室施捨於寺院的珍貴財務。

幾乎所有種類的外來玻璃的樣品都在寺院中出土，是中國考古學的特殊現象。外國玻璃流入中國，文獻上多有記載。西元 619 年，吐火羅遣使獻玻璃。西元 643 年，拂林國王派遣的使者獻紅色的玻璃，西元 675 年，支汗郡王獻綠玻璃。西元 718 年，康國使者也獻玻璃瓶。文獻在記錄波斯國時也特別提到當地出產玻璃 和琉璃²⁹。這些記錄反映中國對外交往中玻璃成為奇

異的禮品和人們瞭解外來文化的媒介，也對中國玻璃製造業的發展起了重要作用。佛寺出土大量的伊斯蘭玻璃還證明瞭唐高宗時波斯薩珊朝滅後，其後少見記載的大食人或波斯人仍與中國往來。

註釋

1. 《舊唐書》。辛替否傳》
2. 天平勝寶八年（公元756年）六月二十一日，光明皇太後在聖武太上天皇七七忌日，為祈福將先帝生前珍貴的寶物六百幾十件奉獻於東大寺供養盧舍那佛，同日為救濟貧窮疾苦的百姓，又將六十餘種藥物供奉於大佛。同年七月和第二年六月，再次將屏風、花氈等珍貴物品獻於東大寺。為追祭皇太後的亡父，又將屏風等獻於盧舍那佛。以上五種寶物構成了東大寺正倉院最初、也是最主要的主要藏品。此外，東大寺自身也保存著不少寶物。
3. 陝西省法門寺考古隊：《扶風法門寺唐代地宮發掘報告》，《文物》1988年10期。法門考古隊：《法門寺地宮珍寶》，陝西人民美術出版社，1988年。
4. 《安祿山事迹》載玄宗賜安祿山的器物中有“平脫匣寶鉢枕”、“金銀平脫酒海”、“金平脫杓”、“金平脫大盞”、“金平脫大瑪瑙盤”、“金平脫裝”、“金平脫盒子”、“金平脫鐵面枕”、“平脫鎖子”、“銀平脫破方把角花鳥藥屏帳”、“銀平脫帳”、“金平脫五鬥飯翁”、“銀平脫五鬥淘飯魁”等。
5. 史樹青：《我國古代的金錯工藝》，《文物》1973年6期。
6. 《三國志·劉繇傳》：“乃大起浮圖祠，以銅為人，黃金塗身”。1185頁，中華書局，1982年。《晉書·武帝紀》載：泰始二年“七月辛巳，營太廟，致荊山之木，采華山之石，鑄銅柱十二，塗以黃金，鏤以百物，綴以明珠。”54頁，中華書局，1996年。《南齊書·武帝本紀》：永明七年詔雲：“塗金鏤石以窮瑩域之麗，.....可明為條制，嚴勒所在，悉使畫一。如複違犯，依事糾奏”。57頁，中華書局，1995年。《南齊書·東昏侯本紀》永元三年條：“京邑酒租，皆折使輸金，以為金塗”。104頁，中華書局，1995年。
7. 方以智：《物理小識》卷七，3頁，王雲五主編：《四庫全書珍本十一集》本，臺灣商務印書館，1969年。
8. 《舊唐書》卷十七，528頁，中華書局，1975年。

9. 《全唐詩》第二函第六冊，266 頁，上海古籍出版社，1994 年。
10. 奈良國立博物館：《正倉院展》，133 頁，1990 年。
11. 《一切經音義》卷六“香囊”條，略雲：“考聲雲：案香圓器也。巧智機關，轉而不傾，令內常平。集訓雲：有底袋也”。此書卷七同條又載：“考聲雲：斜口香袋也。案香囊者，燒香圓器也。以銅、鐵、金、銀玲瓏圓作，內有香囊，機關巧智，雖外縱橫圓轉，而內常平，能使不傾。妃後貴人之所用之也。”齊東方：《幽宮留得舊香囊》，《故宮文物月刊》第十六卷第二期，臺灣，1998 年。
12. 《東觀奏記》卷上，“武宗好長生久視之術，於大明宮築望仙台，勢侵天漢。上（宣宗）始即位，斥道士趙歸真，杖殺之，罷望仙台。大中八年，複命葺之。右補闕陳口凝已下抗疏論其事，立罷修造，以其院爲文思院。”6 頁，叢書集成初編本 3833 冊，中華書局，1985 年。
13. 《宋史》卷一百六十五《職官志》少府監條，3918 頁，中華書局，1977 年。
14. 銀鹽台刻“鹹通九年文思院造銀塗金鹽台一隻並蓋，共重一十二兩四錢。四字型大小。小焊藥。判官臣吳弘慤，使臣能順”。銀茶羅刻“鹹通十年文思院造銀茶羅子一副全共重卅兩。匠臣邵元審，作官李師存，判官高品吳弘慤”。銀錫杖刻“文思院准鹹通十四年三月廿三日敕令造迎真身銀金花”十二環錫杖一枚，並金共重六十兩，內金重兩五十八兩銀，打造匠臣安淑郎，判官賜紫金魚袋臣王全護，副使小供奉官虔詣，使左監門衛將軍臣弘慤”。
15. 河北省文化局文物工作隊：《河北定縣北魏石函》，《考古》1966 年 5 期。
16. 張星琅：《中西交通史料彙編》第四冊，《古代中國與伊蘭之交通》，中華書局。
17. 夏鼐：《河北定縣塔基舍利函中波斯薩珊朝銀幣》，《考古》1966 年 5 期。
18. 朱捷元、秦波：《陝西長安和耀縣發現波斯薩珊朝銀幣》，《考古》1974 年 2 期。
19. 定縣博物館：《河北定縣發現兩座宋代塔基》，《文物》1972 年 8 期。
20. 據研究，成分爲鈉鈣玻璃，是外來玻璃製品，中國玻璃屬玻璃。安家瑤：《中國的早期玻璃器皿》，《考古學報》1984 年 4 期。
21. 齊東方：《隋代玻璃》，《故宮文物月刊》第六十卷，臺灣，1998 年。

22. 西晉時潘尼在《玻璃碗賦》中說：“覽方貢之珍，瑋茲碗之獨奇，濟流沙之絕險，越葱嶺之俊危，其由來阻遠”，道出了中國對外來玻璃的向往，也反映西方玻璃歷經艱難險阻傳入中國之不易。
23. 《北史。何稠傳》，《隋書。何妥傳》。
24. 朱捷元、秦波：《陝西長安和耀縣發現的波斯薩珊瑚銀幣》，《考古》1974年2期。鄭洪春：《西安東郊隋舍利墓清理簡報》，《創研究》第十六號，創價大學研究所，1995年3月。
大
25. 臨潼縣博物館：《臨潼唐慶山寺舍利塔基墓室清理記》，《文博》1985年5期。
26. 法門寺考古隊：《法門寺地宮珍寶》，陝西人民美術出版社，1988年。
27. 安家瑤：《試探中國近年出土的伊斯蘭早期玻璃器》，《考古》1990年12期。
28. 韓偉：《法門寺地宮唐代隨真身衣物賬考》，《文物》1991年5期。
29. 《新唐書。西域傳》，《舊唐書。西戎傳》，《舊唐書。高宗本紀》。